□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　司及□港　合交易所有限　司對本　告□內　概不負責，對　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□表任何聲明，並明確表示，概不對因本　告　部或任何部分內　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　　引致□任何損失　擔任何責任。

KANGDA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

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

（於開曼群島註　成立□有限　司）

（股份代號：6136）

自願性公告
根據購回授權□市場上購回股份

此乃康達國際環保有限　司(「**本公司**」)刊□□自願性　告。茲提述本　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 月十 三日□　告(「**該公告**」)，內　有關根據購回授權於市場上購回股份□意向。除文義　有所指　外，本　告所用詞彙與該　告所界　　□同涵義。

董事會謹此　佈，於二零一七年十　　t

董事會確認，股份購回乃遵照本　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　、上市規　、收購　　、開曼群島　司▫以及本　司須遵　▫所有適用▫律及規例進行。董事▫時無意於觸▫收購　　項下強制收購責任▫情▫下購回股份。董事會確保本　司於股份購回　後一▫符合上市規　▫最低　眾持股　規　。

董事會命
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
主席
趙雋賢

▫港，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

於本　告日期，董事會　括九名董事，　　行董事